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郝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公司本次董事会会议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，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1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董事王炜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。免去朱永锐先生第三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如下：姜涟（主任）、王炜、周芬。

2、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董事姜林先生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。免去姜涟先生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

职务。

本次变更后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如下：周芬（主任）、朱永锐、姜林。

特此公告。

亚普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4日